

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

機關名稱	澎湖縣白沙鄉公所	機關代碼	3.76.56.53
機關地址	884 澎湖縣 白沙鄉 赤崁村366號		
標案案號	SV-1081120	公告次數	1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08/11/08
財物名稱	標售報廢垃圾車及電動機車各1輛	聯絡人	總務 鄭錦靜
電子郵件信箱	jj7579.mirror@msa.hinet.net	聯絡電話	(06) 9931001分機 179
截止投標	108/11/20 09:30		
開標時間	108/11/20 15:00		
開標地點	本所2樓會議室		
投標資格摘要	具有應回收廢棄物回收登記證並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資源回收基金管理委員會申請核可廢車認證補貼資格之業者。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請於公告之日起至108年11月19日止在辦公時間內，向本所(地址：澎湖縣白沙鄉赤崁村366號)洽詢。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台幣：0元。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以掛號（快捷）函件或專人於108年11月20日上午9時30分前寄（送）達本所行政課收、逾時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保證金額度	新台幣：2000元正。	變賣標的所在地	本鄉岐頭垃圾場及本所車庫。
現場查看時間	星期一到星期五上班時間。	底價金額	18,800
附加說明	1.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108年11月27日（開標之次日起7日內）前，持本所製發之繳款書至本所出納一次繳清（所繳保證金得抵繳價款）。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款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2.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3日內，由本所按現狀交付標的物，得標人應於20日曆天(含特定例假日)內清運完成。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新增		
最後更新人員	鄭錦靜	最後更新時間	108/11/07 16:16:27